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三四五”、“海隆软件”、“公司”）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二三四五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1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的相关议案。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再次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的相关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40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普通股（A 股）83,5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2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3,047,151.2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46,952,848.8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 年 1 月 25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110078 号验资报告。

(二)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646,952,848.80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减：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金额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35,610,667.70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133,400,786.02
本年度金额	2,209,881.68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675,112,155.52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1,584,371,681.11
本年度金额	90,740,474.41
减：本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减：转销金额	107,451,360.98
等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三) 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鉴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资金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为准）。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为 105,657,774.47 元（含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公司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7 月 6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收入）合计 107,451,360.98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办理完毕募

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因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支取完毕且东吴证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已结束，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东吴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金融科技子公司连同东吴证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完成注销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2019-046）。

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活期存款账户 9550880047393600175。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东吴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

由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上海二三四五海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科技子公司”），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海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金融科技子公司增资 1,646,952,848.80 元。

金融科技子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开设了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开设的活期存款账户 70120122000075217，仅

用于互联网金融平台、互联网金融超市 2 个项目；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的活期账户 16700799000020166，仅用于互联网金融平台、互联网金融超市 2 个项目。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金融科技子公司连同东吴证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截至 2019 年 7 月 6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已全部转至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毕销户手续，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注销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公司募集资金转销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转销金额	转入的银行及账户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9550880047393600175	5,417,070.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桂林路支行 1001294819200050957
上海二三四五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16700799000020166	101,701,643.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软件园支行 100107240900672438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075217	332,646.6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135011517010006364
	合计		107,451,360.98	

三、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三)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0,740,474.41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核查意见

经核查，东吴证券认为：公司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形，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695.28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9,074.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67,511.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7,346.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2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								
1.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	是	152,860.89	47,348.43	9,074.05	50,164.37	105.95	2021 年	9,928.52	是	否
2.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	是	11,834.39	-	-	-	-	2019 年	-	不适用	是
3.互联网小贷公司项目	是	-	117,346.85	0	117,346.85	100.00	2018 年	不单独核 算效益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4,695.28	164,695.28	9,074.05	167,511.22	-	-	9,928.52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业务发展大幅增长，累计实现的收益已超过预计效益，“互联网金融平台”已积累了规模较大的活跃贷款用户群体，且平台的软硬件建设已基本完成，无需继续投入大量的研发及建设资金，因此为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计划对上述项目的投入金额进行控制，缩小原计划投入金额规模。</p> <p>2、受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的影响，原计划开展的“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暂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入，由于未来国家对相关产业政策进行调整的不确定性，公司原定开展的“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因此为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计划取消“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并对募集资金进行相应变更。</p> <p>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4月实施完毕。</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7年11月27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收购互联网小贷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2018年4月，收购互联网小贷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事项已经完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合理配置资源，有效的节约了开支；同时，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通过进行合理的低风险短期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也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2019年5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2019年7月6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收入）合计107,451,360.98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完成注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2019-046）。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
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钟名刚

祁俊伟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